

同仁市水利局（本级）

2024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 (一) 开垦禁止开垦坡度以下、5度以上国有荒坡地。
- (二) 建设项目水资源论证报告书审批。
- (三) 江河湖泊设置新建、改建、拆建排污口审批。
- (四) 河道管理范围内采砂许可。
- (五) 蓄洪区避洪设施建设审批的职责。
- (六) 河道管理范围内采砂许可。
- (七) 河道管理范围内采砂许可。
- (八) 贯彻执行的有关涉水方面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参与起草政府规章草案；负责协调推进本区域深化水利改革工作。
- (九) 拟定水利发展规划及水资源、防洪排涝、农田水利、水土保持等专业规划，经批准后组织实施。
- (十) 实施水资源的统一监督管理；负责生活、生产和生态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开展水资源调查评价和水能资源调查工作；负责县内主要流域、区域的水资源调度；组织实施取水许可、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和城乡规划建设项目的资源论证、防洪影响评价制度；指导区辖河流、水能资源开发和利用工作。
- (十一) 负责水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和水资源保护工作；拟定水生态文明建设规划和水资源保护规划；指导饮用水水源保护、地下水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
- (十二) 负责节约用水工作，拟定节约用水政策、措施、规划和相关标准；承担计划用水和节水型社会建设工作。

（十三）负责水土流失防治工作。拟定全县水土保持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水土流失的综合防治、监测预报并定期公告；对全县水利项目开发和建设进行行业监督和管理；负责全县水保生态环境监测体系建设与监督管理，开发建设项目水保设施的验收和水土流失监测及宣传工作。

（十四）负责防治水旱灾害，承担县政府防汛抗旱指挥部的具体工作；组织、协调、指导全县防汛抗旱工作，编制防汛抗旱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指导水利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

（十五）指导水利设施、水域及其岸线的管理与保护；指导、监督水利工程建设、运行、质量与安全管理工作；指导小水电建设和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十六）负责县内水政监察和水利综合执法，查处涉水违法事件，调查处理水事纠纷。

（十七）指导河道治理与开发建设，编制河道采砂规划，监督河道采砂管理工作。

（十八）负责全县的水利综合行政执法。

（十九）受理违反水利法律法规和政策的投诉举报。

（二十）负责全县的水利综合行政执法。

（二十一）承担全县水文监测、水资源保护、水利保护、防汛抗旱的技术服务工作。

（二十二）承担全县水利资料数据的收集整理工作。（二十三）承担全县水利项目、河湖保护的技术支撑和服务工作；

（二十四）承担全县水土保持的技术服务工作；承担全县水土保持调查和监测工作；承担全县水土保持新技术、新材料的引进、试验和推广应用工作。（二十五）承担浪加水库、扎毛水库

灌区、隆务河景观工程建设管理工作。

二、机构设置

无。

第二部分 单位预算表

单位公开表1

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73.84	一.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 外交支出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 国防支出	
四.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 公共安全支出	
五. 事业收入		五. 教育支出	
六. 上级补助收入		六. 科学技术支出	
七.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七.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八.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9
九. 其他收入		九. 卫生健康支出	19.55
		十. 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 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 农林水支出	320.88
		十三. 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 金融支出	
		十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 住房保障支出	16.00
		二十.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预算数
		二十三. 预备费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373.84	本年支出合计	389.62
上年结转	15.78	结转下年	
收入总计	389.62	支出总计	389.62

收入总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预算单位	小计	上年结转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合计	389.62	15.78	373.84								
同仁市水利局	389.62	15.78	373.84								
同仁市水利局（本级）	389.62	15.78	373.84								

支出总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389.62	232.01	157.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9	33.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19	33.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8	20.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4	10.2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6	2.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5	19.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5	19.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5	8.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20	11.20				
213	农林水支出	320.88	163.27	157.60			
21303	水利	320.88	163.27	157.60			
2130301	行政运行	163.27	163.27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9.70		9.7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47.90		147.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0	1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0	1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0	16.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本年收入	373.84	一、本年支出	389.62	389.6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73.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9	33.19		
		（九）卫生健康支出	19.55	19.55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320.88	320.88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16.00	16.0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三）预备费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二十四) 其他支出				
		(二十五) 转移性支出				
		(二十六)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七)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八)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十九)、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上年结转	15.78	二结转下年				
(一)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5.78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收入总计	389.62	支出总计	389.62	389.62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389.62	232.01	157.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3.19	33.19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3.19	33.19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48	20.48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0.24	10.24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46	2.4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9.55	19.5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9.55	19.55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8.35	8.35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11.20	11.20	
213	农林水支出	320.88	163.27	157.60
21303	水利	320.88	163.27	157.60
2130301	行政运行	163.27	163.27	
2130319	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	9.70		9.70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47.90		147.9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6.00	1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6.00	1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6.00	16.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232.01	212.40	19.6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07.07	207.07	
30101	基本工资	45.67	45.67	
30102	津贴补贴	60.06	60.06	
30103	奖金	35.29	35.2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48	20.48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24	10.2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35	8.35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27	10.27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70	0.7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6.00	16.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61		19.61
30201	办公费	2.88		2.88
30202	印刷费	0.56		0.56
30206	电费	0.40		0.40
30207	邮电费	0.64		0.64
30208	取暖费	0.97		0.97
30211	差旅费	2.40		2.40
30213	维修（护）费	0.24		0.24
30216	培训费	0.64		0.64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8		0.28
30228	工会经费	2.56		2.56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50		0.5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7.03		7.03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4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51		0.51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3	5.33	
30302	退休费	2.46	2.46	
30305	生活补助	1.94	1.94	
30307	医疗费补助	0.93	0.93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上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0.78		0.50		0.50	0.28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2024年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单位名称：同仁市水利局（本级）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2024年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单位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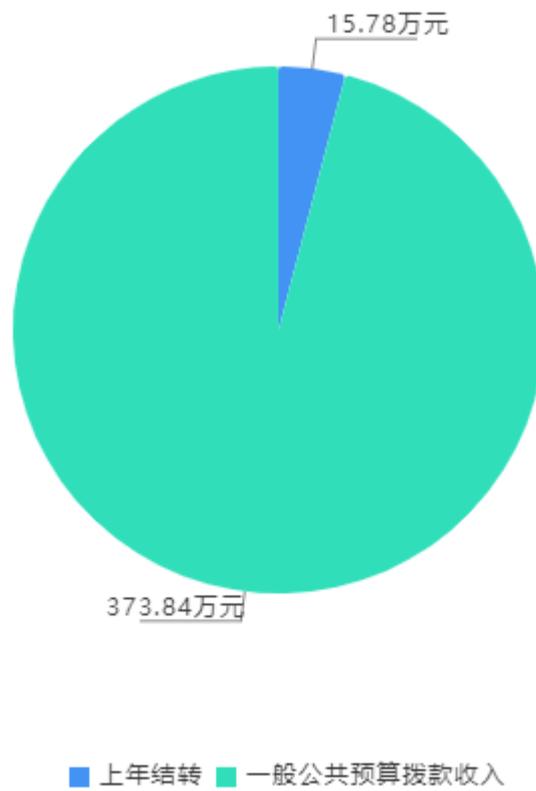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同仁市水利局（本级）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73.84万元、上年结转15.78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1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9.55万元、农林水支出320.8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00万元。

同仁市水利局（本级）2024年收支总预算389.62万元。

二、单位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市水利局（本级）2024年收入预算389.62万元，其中：上年结转15.78万元，占4.05%；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373.84万元，占95.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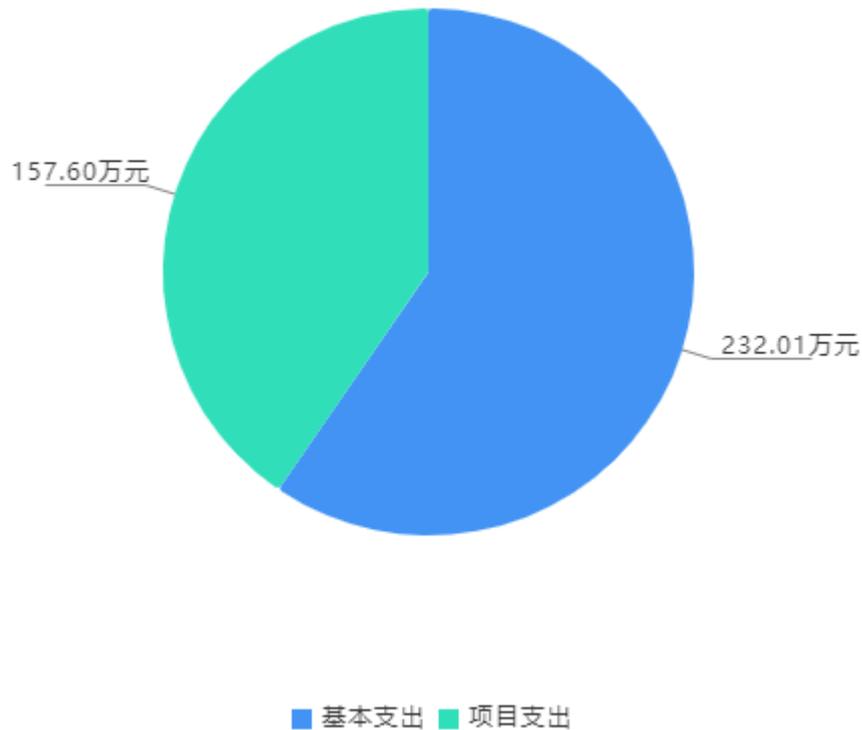
2024年收入预算构成图



三、单位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市水利局（本级）2024年支出预算389.6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32.01万元，占59.55%；项目支出157.60万元，占40.4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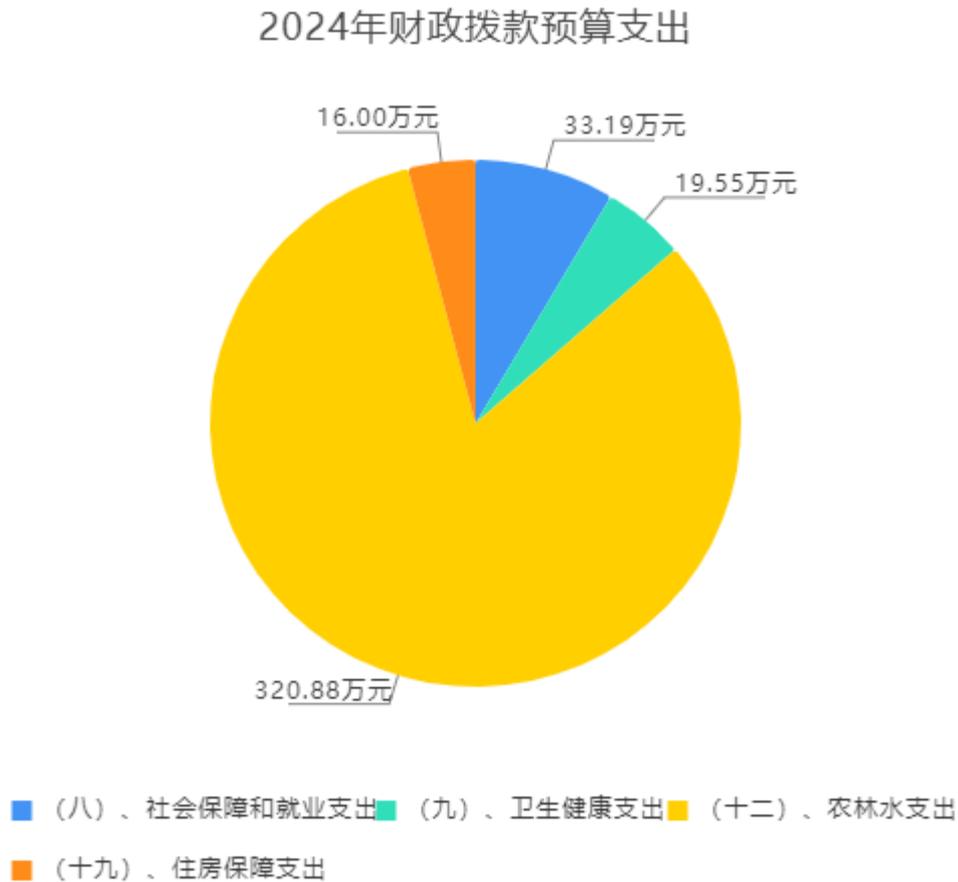
2024年支出预算构成图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同仁市水利局（本级）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389.62万元，比上年减少16,455.76万元，主要是主要是2024年预算中不包括扎毛水库灌溉工程4000万；2022年涉藏州县中央基建投资省级配套一般债券资金1422万元；涉藏州县建设专项（市州级）中央基建投资6231万元；全省汛期自然灾害抢险救灾及灾后恢复重建资金536万元；扎毛水库灌溉工程4342万元；隆务河河道治理工程利息5.57万元。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收入373.84万元，上年结转15.7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元，上年结转0.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款收入0.00万

元，上年结转0.00万元。支出包括：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3.19万元，卫生健康支出19.55万元，农林水支出320.8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16.00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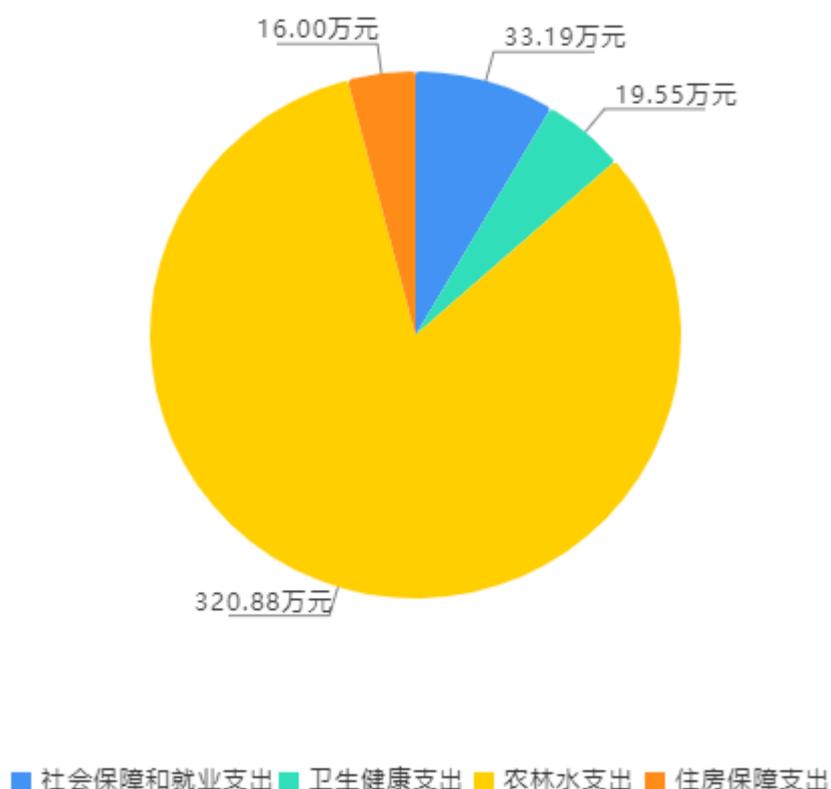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同仁市水利局（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389.62万元，比上年减少3,919.18万元，2024年预算中不包括扎毛水库灌溉工程4000万，但2024年气象灾害防御经费增加27万元。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33.19万元，占8.52%；卫生健康（类）支出19.55万元，占5.02%；农林水（类）支出320.88万元，占82.36%；住房保障（类）支出16.00万元，占4.11%。

2024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构成



(三)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0.48万元，比上年增加5.89万元，增长40.37%。主要是2024年人数增加、养老保险缴费基数提高。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0.24万元，比上年增加2.95万元，增长40.47%。主要是2024年人数增加、职业年金缴费基数提高。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2.46万元，比上年减少0.82万元，下降25.00%。主要是2024年预中不包括临聘人员失业保险、工伤保险。

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2024年预算数为8.35万元，比上年增加1.28万元，增长18.10%。主要是2024年医疗保险基数上涨。

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2024年预算数为11.20万元，比上年增加1.23万元，增长12.34%。主要是2024年医疗保险基数上涨。

6、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2024年预算数为163.27万元，比上年增加26.77万元，增长19.61%。主要是2024年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增加。

7、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江河湖库水系综合整治（项）2024年预算数为9.70万元，比上年增加9.7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原因是此预算为2024新增加预算。

8、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2024年预算数为147.90万元，比上年增加99.90万元，增长208.13%。主要是2024年气象灾害防御经费由增加27万；新增加长期编制外聘用人员工作经费66.82万元；隆务河河道治理工程利息6.08万元。

9、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2024年预算数为16.00万元，比上年增加3.10万元，增长24.03%。主要2024年住房公积金基数提高。

10、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前期工作（项）2024年预算数0万元，比上年减少39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无此项预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同仁市水利局（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232.0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212.40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45.67万元，津贴补贴60.06万元，奖金35.29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20.48万元，职业年金缴费10.24万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8.35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10.27万元，其他社会保障缴费0.70万元，住房公积金16.00万元，退休费2.46万元，生活补助1.94万元，医疗费补助0.93万元；

公用经费 19.61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2.88万元，印刷费0.56万元，电费0.40万元，邮电费0.64万元，取暖费0.97万元，差旅费2.40万元，维修（护）费0.24万元，培训费0.64万元，公务接待费0.28万元，工会经费2.56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0.50万元，其他交通费用7.03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0.51万元。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同仁市水利局（本级）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预算数为0.78万元，比上年增加0.0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0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0.50万元，增加0.00万元；公务接待费0.28万元，增加0.00万元。2024年“三公”经费预算比上年增加0.00万元，主要是“三公”经费未压缩。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同仁市水利局（本级）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的说明

同仁市水利局（本级）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4年同仁市水利局（本级）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9.61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4.02万元，增长25.79%。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前期工作（项）2024年预算数0万元，比上年减少39万元。下降100.00%。主要原因是2024年无此项预算。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4年同仁市水利局（本级）政府采购预算总额5.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5.00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0.20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底，同仁市水利局（本级）共有车辆2辆，其中，省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厅级领导干部用车0辆、一般公务用车0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用车2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4年同仁市水利局（本级）预算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项目3个，预算金额141.82万元。

2024年省级部门预算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预算数(万元)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度量单位	分值权重	
											其中:预算执行率权重10%	
合计-	-	-	141.82									
404001-同仁市水利局(本级)	63232100023T000000001-2024年度扎毛水库维修养护经费	3-特定目标类	40.00	用于扎毛水库的日常维修保养,及时解决水库出现的问题,消除安全隐患,确保水库质量达标,供水、防汛、灌溉、发电等功能可以正常运行,保证农牧民的生产生活需求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水库	=	1	座		10
						质量指标	水库质量合格率	≥	95	%	4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满足用水灌溉防洪需求	定性	水库蓄水	立方米	3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5	%	5	
	63232100024R0000007312-编外长期聘用人员支出	12-编外人员类	66.82	及时足额支付长期编外人员工资,及时缴纳长期聘用人员住房公积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调动和提高职工工作的积极性,更好的为单位服务。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足额支付	定性	合同约定	元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次	=	13	人	20	
						时效指标	及时支付	≤	5	个工作日	2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	职工积极性	≥	98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98		%	10					
	63232100024T000000532-2024年度气象灾害防御经费项目	3-特定目标类	35.00	2024年度气象灾害防御经费主要用于气象的预警、预报,对于重大气象灾害提前预防,做好应对突发恶劣天气的准备,保证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灾害预警	≥	10	次		30
						时效指标	及时预警	≤	12	小时	2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灾害造成的经济损失	定性	经济损失	元	20	
社会效益						灾害造成的人员伤亡	定性	人员伤亡	人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主要指事业单位的教育收费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八）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二、支出类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四）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指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三、支出科目类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

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实务方面的支出。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四）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五）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就业补助（款）公益性岗位补贴（项）：反映财政对符合条件的就业困难人员在公益性岗位就业给予的岗位补贴支出。

（六）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八）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九）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事业运行（项）：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十一）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建设（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水利工程建设支出，包括堤防、河道、水库、水利枢纽、涵闸、灌区、供水、蓄滞洪区等水利工程及其附属设备、设施的建设、改造更新、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大型灌区改造、农村电气化建设等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前期工作（项）：反映水利规划、勘测、设计、科研及相关管理办法编制、资料整编、设备购置等基础性前期工作的支出。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

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无